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

中共上海市普陀区委组织部

普民联〔2022〕2号

关于“七一”期间在各街道、镇 开展为困难党员家庭帮困送温暖活动的通知

各街道、镇党（工）委：

值此“七一”来临之际，为关心和帮助困难党员的家庭生活，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困难党员心坎上，激发他们战胜困难的信心和决心，经研究决定，“七一”期间在各街道、镇开展为困难党员家庭帮困送温暖活动。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要求

为弘扬党的精神，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和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，进一步将走访慰问工作作为践行党的群众路线、改进工作作风、密切联系群众的重要抓手，各街道、镇要深入辖区困难党员家庭走访慰问，了解情况，切实关心困难党员的思想、生活和工作，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。要把困难党员作为重点帮扶对象，有劳动能力的要列为重点推荐就业对象，帮助他们早日走出困境。

二、帮困范围

本次活动在低保家庭的困难党员中进行，各街道、镇要认真进行调查核实，做到不错、不漏、不重复。

三、帮困标准

本次活动对困难党员家庭帮困慰问标准为每户 1000 元，其中，500 元通过临时救助的方式由区民政局列支，500 元由各街道、镇党（工）委从区管党费下拨的“七一”慰问经费中列支。

四、实施方法

各街道、镇要加强对帮困送温暖活动的领导，各级党组织要精心组织实施。帮困慰问金必须在 6 月 30 日前发放到困难党员家庭，各街道、镇在走访慰问后，于 7 月 8 日前将汇总情况上报区民政局。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

中共上海市普陀区委组织部

2021 年 6 月 16 日

普陀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22 年 6 月 16 日印发

(共印 25 份)